

2025年
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协调招商产业用地项目落地及筹建服务工作，建立和完善招商产业用地项目筹建服务工作机制；负责落实企业筹建相关扶持政策；负责协调推进区招商项目落地工程配套建设工作；负责做好工程建设相关资金的申请工作；承担区招商产业用地项目审批协调服务；负责重点招商产业用地项目落户后进行跟踪、协调和服务；负责招商项目协议奖励条款兑现及履约情况监管工作，加强企业筹建信息及项目履约情况信息管理；统筹推进重大产业用地项目免费代办服务工作，向承担招商产业用地项目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程序解读、流程协办、进程督促、困难协调、问题调研、建言献策等服务；指导项目单位准备相关申报材料；协助相关单位开展受理、审核、送达申报材料；对审批过程进行跟踪，及时向项目单位反馈；负责项目单位与审批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

（二）负责协调招商产业用地项目落地及筹建服务工作，建立和完善招商产业用地项目筹建服务工作机制；负责落实企业筹建相关扶持政策；负责协调推进区招商项目落地工程配套建设工作；负责做好工程建设相关资金的申请工作；承担区招商产业用地项目审批协调服务；负责重点招商产业用地项目落户后进行跟踪、协调和服务；负责招商项目协议奖励条款兑现及履约情况监管工作，加强企业筹建信息及项目履约情况信息管理；统筹推进重大产业用地项目免费代办服务工作，向承担招商产业用地项目

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程序解读、流程协办、进程督促、困难协调、问题调研、建言献策等服务；指导项目单位准备相关申报材料；协助相关单位开展受理、审核、送达申报材料；对审批过程进行跟踪，及时向项目单位反馈；负责项目单位与审批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

（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3个正科级机构，分别是综合部、项目筹建部、工程服务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24.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2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24.93	本年支出合计	724.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24.93	支出总计	724.9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24.93	724.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20	63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0.20	63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630.20	63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2	5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82	5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2	5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1	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91	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91	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24.93	469.93	255.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20	375.20	255.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0.20	375.20	255.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630.20	375.20	25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2	5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82	5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2	5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1	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91	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91	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24.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724.93	本年支出合计	724.93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724.93	支出总计	724.9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24.93	469.93	255.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20	375.20	255.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0.20	375.20	255.00
[2010350]事业运行	630.20	375.20	25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2	53.8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82	53.8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2	53.82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0.91	40.9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0.91	40.9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0.91	40.9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69.93
[301]工资福利支出	446.52
[30101]基本工资	58.52
[30102]津贴补贴	96.93
[30103]奖金	90.61
[30107]绩效工资	105.6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8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9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30113]住房公积金	40.9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1
[30201]办公费	2.00
[30204]手续费	0.20
[30207]邮电费	0.84
[30211]差旅费	0.40
[30213]维修（护）费	0.30
[30216]培训费	0.80
[30217]公务接待费	0.47
[30228]工会经费	7.31
[30229]福利费	8.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55.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75
[30201]办公费	3.00
[30202]印刷费	7.00
[30213]维修（护）费	2.74
[30226]劳务费	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88.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1
[310]资本性支出	37.2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4.25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3.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3.47	13.4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3.00	1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3.00	13.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47	0.47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69.93	469.93	469.93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本级）	469.93	469.93	469.9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46.52	446.52	446.5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1	23.41	23.4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5.00	255.00	255.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	255.00	255.00	255.00	0.00	0.00	0.00	0.00	
产业项目中心开办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购置合格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及时配置档案室、保密室设施、修缮办公用房，保障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开办工作顺利完成。
产业项目地块配套市政基础设施衔接方案咨询服务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掌握区内本年度计划建成封顶产业项目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规划情况，加快协调解决产业项目地块市政基础设施衔接存在的问题，保障产业项目顺利动竣工。
产业地块周边配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梳理区内产业项目地块配套市政基础设施（包括给水、排水、排污、供电、道路、通信、供气）的规划及建设情况，以及与周边地块的竖向衔接情况，分析产业项目周边配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竖向衔接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配套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具体实施计划和建 议，编制产业地块配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谋划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支持，解决产业项目地块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问题，推进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建设，保障产业项目顺利动竣工。
购置经费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穗花编字〔2024〕44号），广州市花都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于2024年9月12日新设成立。为保障区产业项目服务中心工作顺利完成，申请购置经费购买1辆公务车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产业项目运行经费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产业项目落地服务工作、资料印刷制作、宣传推介，保障产业项目中心工作顺利推进。推进区内招商落地项目高质量建设，全力巩固和增强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态势，保障招商落地企业顺利快速开工投产。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24.93万元，比上年增加724.9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我中心是2024年新成立部门；支出预算724.93万元，比上年增加724.9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我中心是2024年新成立部门。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3.47万元，比上年增加13.4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我中心是2024年新成立部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3万元，比上年增加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1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我中心是2024年新成立部门，需购置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0.47万元，比上年增加0.4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我中心是2024年新成立部门，按标准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用来按规定开支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3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9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7.25万元，主要是车辆和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产业项目地块配套市政基础设施衔接方案咨询服务费	120	协调产业项目地块市政基础设施衔接存在的问题，对产业项目配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提出解决措施、计划和建议，保障产业项目顺利动竣工。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